

上编

普通话及其学习



## 绪 论

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人们在日常工作、学习和生活中可以借助多种手段达到交流思想、传递信息的目的。比如手势、身势、眼神、表情等等。其中最基本、最重要的交际手段或称交际工具是语言。只有语言才能准确周密地表达人们的所思所想，严谨细致地承载和传输各种信息，完成交际和交流的任务。可以说，如果离开了语言，人与人之间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了解就无法建立。

语言是人类独有的交际技能。研究资料证明，语言的产生距今大约有五万年的历史。语言出现的重要条件是：人类的直立行走在解放双手的同时使得声带良性发展，胸腔扩张，为语言的产生提供了生理机制；人类群居的特点带来了部落成员间合作、沟通的需求，使语言的产生成为可能。语言从产生的那天起就成为社会不可缺少的因素，它维系着人与人之间的联系，维系着社会的存在和发展。

世界上语言的种类很多，据统计，公元前约有一万二千种，保留和使用到今天的大约还有六千种。联合国有关机构对各种语言的使用人数、本身活力、发展前景等进行了数字统计和分析论证，进而确认了四种“强势语言”：英语、汉语、阿拉伯语、西班牙语。中国是世界上人口最

多的国家，汉语是历史最悠久的语言，但作为“强势语言”竟排名在英语之后，除了政治、经济的因素之外，汉语内部严重的方言分歧，更是不能回避的一个重要因素。

## 第一节 普通话与汉语方言

方言是语言的地域变体，相对于共同语来说，每种方言在语音、词汇、语法系统方面都与共同语存在着程度不同的差异，而最显著的是语音系统的差异。汉语方言之间的差异可以大到不能彼此通话、相互交流的程度，这在世界其他语言中是不多见的。西方学者甚至认为：“汉语更像一个语系，而不像有几种方言的单一语言。”

能否交流、通话是区别语言与方言的一项重要标准，但并不是惟一标准。区别语言与方言还要看其有没有共同承认的标准语及其书面形式。汉语自古以来就有统一的书面语和以“正音”为标准音的读书音。从表层看，汉语各方言间语音差异严重者甚至不能彼此通话，但从深层看，各方言间除了存在共同的书面语，彼此在句式、语序、音节构造上也存在更多的共同性。并且，自古以来各个朝代都注意用标准语的形式维系汉语的整体性，使语音差异严重的方言间的人们仍可以互通、交流，这种标准语就是周代的“雅言”、汉代的“通语”、元代的“天下通语”、明代的“官话”、民国的“国语”。新中国建立以后，国家进一步对标准语加以规范，将这种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统称为“普通话”并在全国推广普及。

## 一、汉语方言和方言分区

每一种语言内部，都存在各种各样的地域性差异，据此，可以划分出多种方言。所谓方言，即是同一种语言在时间和空间的共同作用下所形成的地域变体。汉语的各种方言都是汉语的地域变体。汉语的方言体系十分复杂，从大的方面可以划分成北方方言、吴方言、粤方言等，各大方言内部又可分出若干次方言，甚至同一种次方言内部的各土语之间，也存在着严重的分歧，有时也会有交际困难。如何给汉语方言分区、以什么标准给汉语方言分区，一直是方言研究的重要问题。西汉扬雄的《方言》为我们保留了最原始的方言词汇资料，但对当时方言区域的划分观念却十分模糊笼统，除“通语”外，其他则称“秦晋语”、“齐语”、“宋语”等。至于“语”和“语”的具体差别所在，则已无法考证。

20 世纪初，随着现代语言学传入中国，方言研究的科学方法也逐渐被中国的语言研究者们接受和采纳，章炳麟、赵元任、李方桂、丁声树、李荣等先后提出了九区、十一区、八区的分类法，1963 年，闽南闽北二合一的七区观点被学术界普遍接受。

### 汉语七大方言区

1. 官话方言。也叫北方话或北方方言。代表方言：北京话。分布地域：长江以北除皖北怀宁等九县，湖北监利、苏北、海门三县的所有地区；长江以南包括云南、贵州、重庆 广西、安徽的部分地区 苏、浙、赣、湘、鄂的部分

地区。本区共辖 1700 个县市 使用人口 7.1 亿 占汉语区地域的四分之三弱，人口的 73%。

2. 吴方言。也叫吴语。代表方言：上海话（现在）、苏州话（早期）分布地域：上海市、浙江省、苏南 苏北部分地区、赣东北部分地区、闽北浦城。共辖 135 个市县，使用人口约 7000 万，占汉语区人口的 7.2%。

3. 湘方言。也叫湘语。代表方言：长沙话（湘北）、邵阳话（湘南）。分布地域：湖南省中部、南部，广西东北部的部分地区。共辖 61 个市县，使用人口约 3085 万 占汉语区人口的 3.2%。

4. 赣方言。也叫赣语。代表方言：南昌话。分布地域：赣北、赣中，湘东和粤东南部分市县，皖西南和闽西部分地区。共辖 101 个市县，使用人口约 3127 万，占汉语区人口的 3.2%。

5. 客家方言。也叫客家话。代表方言：梅县话。分布地域：广东的东部、中部以及毗连的赣南闽西和湘东南地区，台湾西北部和南部的部分市县，广西、四川不成片分布。共分布于 200 多个市县，其中纯客家话市县 41 个。使用人口约 3500 万 占汉语区人口的 3.6%。另外，海外华人社区也有客家话分布。

6. 粤方言。也叫粤语。代表方言：广州话。分布地域：广东珠江三角洲和茂名地区，广西东南的梧州、玉林、钦州，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共辖 90 个市县和特别行政区，使用人口约 4000 万，占汉语区人口的 4.1%。美洲、澳洲华人社区也有广泛分布。

7. 闽方言。也叫闽语。代表方言：福州话、厦门话。分布地域 福建省、海南省、台湾省、广东潮汕地区和雷州半岛，浙南苍南、平阳二县，广西平南、桂平的部分地区。共辖 107 个市县，使用人口约 5500 万，占汉语区人口的 5.7%。东南亚华人社区也有广泛分布。

## 5. 有哪些调类以及中古四声的演变规律。

第一条标准所反映的语音变化发生最早，也最具普遍性，以此为主，每区再加一项其他标准，就可以将七大方言分开。

## 二、普通话

普通话就是现代汉民族共同语。

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是由清末官话发展而来的。1909年清政府资政院议员江谦正式提出把“官话”正名为“国语”(之前清朝一直是称满语为“国语”的)清政府表示采纳这个建议并着手审定“国音”标准未及施行清政府被推翻。中华民国成立后，1913年2月召开“读音统一会”议定国音；北方代表提出的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的主张，遭到南方省份代表的强烈反对，最后议定出的是一种南北方言杂糅、没有一个人会说的生造音。后来“五四”运动的白话文运动促进了国语运动的发展，1924年“国语统一筹备会”明确国音应当以实际存在的口语语音作为标准，并一致通过改为以北京语音为国语标准音。

新中国成立后，1955年10月召开了“全国文字改革会议”和“现代汉语规范化学术会议”，确定以“普通话”作为汉民族共同语的正式名称，对有关内容进行了具体讨论。1956年2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正式规定普通话的内容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除了语音标准之外，增加了词汇、语法两项内容，对普通

话作出了全面、周严、明确的解释。

1. 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 即把北京话的语音系统（包括声母、韵母、声调及其配合关系）作为普通话的语音标准，并不包括北京土语异读的语音成分。

2. 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 北方话使用人数最多、使用范围最广，历史上，中原地区方言一直是“雅言”和“通语”的基础方言；普通话既要不断吸收外来词和方言词充实自己，也要舍弃北方话中过于土俗的词语。

3. 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 “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是指现代名家的著作和政府公告以及重要政论文章等，这类书面语在写作过程中经过了反复的推敲锤炼，用词造句严谨精致，是对口语形式的加工完善，可以作为普通话的语法标准。

普通话是具有全民性的特殊方言

普通话与各方言一样，不是抽象的语言，而是具体使用的语言变体。但普通话又不同于一般的方言，例如，它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它又没有北京方言中的许多儿化和轻音成分；它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却未吸收北方话中许多土俗的词语，反而吸收了吴语的“尴尬”、“瘪三”等词和粤语的“打的”、“买单”等说法。

作为标准语，普通话高于各方言，对各方言起示范作用，规定各方言的发展方向；方言则从属于普通话，向普通话集中、靠拢。普通话口语与统一的书面语一致，方言则不存在与其口头形式一致的独立的书面语。各种方言在通行区域、使用人口、使用场合等方面受到一定限制，普通

话的通行区域、使用人口则可以覆盖各个方言，使用场合也几乎不受限制。因此 普通话是具有全民性的特殊方言。

## 第二节 正确认识、大力推广普通话

汉语方言间存在很大的差异，有些方言间的差异程度甚至超过了法语、意大利语、葡萄牙语和罗马尼亚语之间的差异。并且每种方言内部的分歧十分复杂，邻县之间甚至邻村之间也可能存在语言不通的交际障碍。尤其在改革开放不断深入和市场经济迅速发展的今天，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更成为我国社会的客观需求。

### 一、推普历史回顾

共同语普及程度是衡量一个国家或民族现代化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西方发达国家早在二百多年前，日本则在一百多年前基本完成了这项任务。我国如果从上个世纪 20 年代国语运动算起，也已有八十多年的历史了，但前期收效甚微。

新中国成立后，1956 年成立中央推普工作委员会，1958 年公布《汉语拼音方案》，形成全国范围的学习普通话热潮；1963 年公布《普通话异读词审音总表初稿》，1985 年由国家三部委正式公布《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1985 年 11 月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十九条规定“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使推普工作有了法律依据；此后，随着改革开放步伐加快，人员流动日益频繁，内地到沿海

城市工作的人数不断增加，普通话成为他们与当地人交往必需的语言形式，这为推普带来了重要机遇；1997年底召开的“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重申，今后一个阶段推普的任务是“大力推行 积极普及 逐步提高”；1998年经国务院批准 决定每年9月的第三周为全国推普宣传周。

2000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我国第一部语言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以下简称“语言文字法”)。

## 二、《语言文字法》

这是我国历史上第一部专门阐述语言文字规章的法律 共分三章二十七条 自2001年1月1日起开始施行。《语言文字法》中涉及“普通话”及其推广使用的条款主要有：

第三条 “国家推广普通话 推行规范汉字”；

第九条 “国家机关以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为公务用语用字”；

第十条 “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以普通话和规范汉字为基本的教育教学用语用字”；

第十二条 “广播电台、电视台以普通话为基本的播音用语”；

第十三条 “提供公共服务行业以普通话为服务用语”；

第十九条 “凡以普通话作为工作语言的岗位 其工作人员应当具备说普通话的能力”。

整部《语言文字法》既对语言文字的使用提出了强制

性规范原则，又照顾了语言渐进渐变的特点，刚柔相济，宽严结合，符合国情。其主要特点是：

妥善处理了通用语与方言的关系：不是排斥和消灭方言，而是承认方言的价值，并允许方言在一定领域内长期存在。

明确了调整对象是社会行为：对个人使用语言文字的现象只作引导，不作规定；而对公共行为则加以严格规范。

宽严有所侧重：对新闻出版部门从严，对一般社会团体从宽；对文字适当从严，对口语适当放宽。

柔性的管理监督方式 管理条块结合 有关部门各司其职 齐抓共管。以提供鼓励为主 尽可能不使用强制手段。

### 三、正确认识普通话

1. 增强民族凝聚力 中国自古就是一个幅员辽阔、方言复杂的大国，在数千年的历史进程中，虽然经过多次战乱和分裂，最终仍然会回到“分久必合”的一统中来。其中语言的作用功不可没：第一，汉字具有强大的超方言功能；第二，中国至少从春秋战国起，在正式交际场合就已经形成了一种大家都要遵循的共同语，历代对这种共同语的称谓是“雅言”、“通语”或“官话”。不能否认，共同的语言和文化，成为中国回归统一的重要因素。我们可以将以色列作为此论点的旁证，由于始终传承了自己的民族宗教和民族语言，使分散流离的犹太民族得以保全而没有被其他民族同化，因此顽强的犹太人在亡国几百年后最终复国，让全世界为之惊叹。

普通话是现代的汉民族共同语，我国不同方言、不同

语言的各地区、各民族之间使用普通话进行交流、沟通，加强了民族间的团结，增强了中华民族的凝聚力。特别是港澳回归后，港澳同胞积极学习和使用普通话，表现出了对祖国的强烈认同。与这种认同相反，那些“台独”分子对普通话的排斥、抵制则表现出了他们‘文化台独’的险恶用心。“台独”分子从语言角度为“独立”寻找根据，说“国语（普通话）是‘外来语’”，台语”才是台湾的“国语”甚至把大学中的汉语言文学系列入外国语言文学系，还另搞一套拼写字母作为注音工具。其实所谓‘台语’就是闽南话，是汉语多种方言中的一种，把闽南话当成‘独立语言’，进而推出“说闽语的人不是汉族人”的结论显然是荒唐可笑的。“台独”分子的言论也从反面证明了普通话在维护祖国统一和增强民族凝聚力方面的重要作用。

2. 加快经济建设步伐 方言上语是与小农经济相联系的，通用语是与社会化大生产相联系的，语言观念的保守或开放往往折射出经济环境和经济观念的保守与开放。在沿海经济发达地区，普通话已经成为与本地方言并行的通用语言，许多企业很早就意识到普通话与经济效益、企业形象的密切关系，并将普通话作为商品和企业形象的媒介。广泛接受并使用普通话，是他们的成功因素之一。相反，在我国西部欠发达地区，有一半以上的乡镇干部至今不能使用普通话，语言问题成为他们与外界交流的严重障碍。

搞现代化建设必须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有利于现代化经济的发展，这是古今中外概莫能

外的规律，在我国的经济建设中，普通话将日益发挥其不可或缺的作用。

3. 适应信息产业的需求 在当今信息时代，计算机处理的信息内容 80% 是语言文字，语言文字是主要的信息载体，规范标准的语言文字是信息产业发展的前提。现在人们的日常生活已经离不开广播、电视、电脑，而普通话恰恰是它们传播信息的主要载体，比如多数人电脑打字使用拼音输入法，因为拼音输入法简单易学易操作，但使用的前提则是普通话准确、汉语拼音熟练。现在语音输入和语音转换技术已跨入实用阶段，但如果普通话普及工作不能跟上，语音输入技术的应用和推广就会受到很大限制。只有大多数社会个体掌握了普通话，计算机的更高功能才能真正发挥社会效用。

4. 有利于个人整体素质的发展 人最基本的素质是规范的语言能力，其他各种素质、能力都在此基础上发展而来 人的思想、能力、学识、修养、文化都要通过语言酝酿和表达 语言能力是一个人工具性的、终身受用的能力 语言能力的提高有利于一个人整体素质的发挥和发展。发达国家的研究者们把阅读表达能力称为“第一文化”，把掌握计算机语言称为“第二文化”，“第一文化”是获得“第二文化”的基础和前提。作为一名大学生，如果能说流畅标准的民族共同语，具有自如运用语言文字的能力，再熟练掌握一至两门外语，具备操作计算机的基本能力，这些将使其在求学、求职、竞争中处于优势且终生受益。

普通话是联合国六种工作语言之一，是中外交流的重

要工具，现在世界上使用普通话的人群正不断扩大，可以预见，随着我国综合国力的不断增强和国际地位的不断提高，普通话将不断增值，它的实用价值将日益得到体现。

#### 四、认真学习普通话

各种方言与普通话的差别有大有小，不同方言区学习普通话的难易程度也不尽相同。从山东省的情况看，济南、德州等地学习普通话要容易一些，日照、威海等地学起来就困难一些。

目前，由于广播电视等传媒的影响，大中城市的年轻人多数会说比较标准或带些方言色彩的普通话，如果有较好的语言环境，他就会在学习和生活中把普通话作为母语使用；如果语言环境不理想，他可能使用双语，即在学校和正式场合用普通话，在家庭或日常生活中用方言。来自边远或欠发达地区的学生，由于缺少良好的语言环境，少部分人根本不会说普通话，多数人可以说，但说得生硬、不自然，方言色彩浓重。当然，他们中也可能有少数先天条件或环境条件优越的人可以说较标准的普通话。

基础不同，学习目标也应当有一定的区别。

1. 普通话基础较好的 认真学习普通话的有关理论，建议学一些发声、朗读、演讲方面的知识，提高、锤炼普通话口语，注意分辨和纠正日常用语中的方言词汇。这部分人存在的普通话语音问题主要有：翘舌声母轻微缺陷（卷舌动作稍重或稍欠）；组声母偏前、单元音[a]的舌位偏后或偏高、复合元音动程不足等。

2. 普通话基础一般的 通过学习尽量去除语音中

的方音色彩，能用基本规范的普通话流畅地朗读文章，口语自然连贯。这部分人存在的主要问题有：平翘舌基本不分，存在齿间音、鼻化元音、复合元音无动程，个别声调不能准确把握等。

3. 普通话基础差的 从头学起，勇于练习，勤于练习，坚持不懈，加之教师耐心细致、有针对性的辅导，他们中的大多数经过几个月的学习之后，也能学会说一口比较标准的普通话。

### 第三节 普通话水平测试

2001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第十九条规定：

以普通话作为工作语言的播音员、节目主持人和影视话剧演员、教师、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普通话水平，应当分别达到国家规定的等级标准，对尚未达到国家规定的普通话等级标准的，分别情况进行培训。

第二十四条规定：

国务院语言文字工作部门颁布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

这是我国历史上“测试”及其等级标准的概念第一次进入法律范畴，可见我国政府对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的支持和重视。

1994年，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国家教育委员会、广播电影电视部联合发出《关于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

工作的决定》，同年国家有关部门编制印发了《普通话水平测试大纲》，此后，测试标准和测试规定相继发布。1999年至2001年，国家教育部、人事部、金融委、铁道部、高检院、文化部、邮政局、信息产业部等部委先后发出通知，要求本部门工作人员参加普通话培训和测试，并将测试达标与职工上岗资格挂钩。

### 一、测试对象

教育部2000年通知规定：“1954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教师和教育行政部门公务员；师范专业和其他与口语表达关系密切的专业的学生，均应参加普通话培训和测试。对教师的业务考核和教学基本功培训考核等应提出语言文字规范要求，考核结果作为聘用、晋级和评优的条件之一。师范专业和其他与口语表达关系密切的专业的学生，普通话达不到合格标准者应缓发毕业证书。”

国家语委1997年发布的《关于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中对不同测试对象提出了相应的达标要求：

1. 师范系统的教师和毕业生，普通话水平不得低于二级，其中普通话语音课教师和口语课教师必须达到一级；
2. 普教系统的教师以及职业中学与口语表达密切专业的毕业生，普通话水平不得低于二级；
3. 非师范类高等院校的教师以及与口语表达密切相关专业的毕业生，普通话水平不得低于二级；
4. 广播电视教学的教师 普通话水平不得低于二级；
5. 报考教师资格的人员 普通话水平不得低于二级；